

林 焘 语言学论文集

LINTAO
YUYANXUELUNWENJI

林焘
著



商务印书馆

林焘语言学论文集

林 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1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林焘语言论文集/林焘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1

ISBN 7-100-03076-5

I. 林… II. 林… III. ①汉语-语言学-文集②林
焘-文集 IV. H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 第 19232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LINTAO YUYANXUE LUNWENJI

林焘语言论文集

林 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中 国 科 学 院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3076-5 / H·780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开本 850 × 1168 1/32

2001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4 5/8

定价:23.00 元

自序

这本论文集收入我五十年来所写的语言学论文共 25 篇(其中三篇是和别人合写的),原想按发表年月的先后排列,但不同性质的内容连在一起,反而显得杂乱无章。现在把这些文章大致按性质分类,在目录中各类之间用空行隔开,与传统音韵学有关的一类放在最后。这样安排对读者阅读可能会更方便一些。1950 年我在陆志韦先生指导下写出的第一篇论文《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是用文言写的,篇幅较长,而且罗列了大量的异文资料,为了全书的文章风格统一,也为了便于读者查阅这些资料,把这篇文章放在了全书的最后。

四十年代初,我还是一个懵懂的青年,虽然选择了语言学作为我的学习方向,但对语言学的内容实际知之甚少,当时国内语言学的热门是音韵学,于是我也就学起了音韵学。五十年代初,由于教学工作的需要,被分配从事现代汉语的教学工作,研究方向也就从古代转向现代。七十年代末,又是由于教学工作的需要,研究方向又转向现代语音学,和实验仪器打起了交道。两次转变方向,对我个人来说,可以说是有得有失,研究的视野可能有所拓宽,但研究的深度受到影响,往往是“浅尝辄止”,而这正是治学的大忌。第二次转变方向时我已年近六十,接受新事物的能力已大不如前,只能勉力而为。二十年来一面虚心学习,一面结合汉语实际作一些探索性的研究工作,虽时有力不从心之感,但垂暮之年,能够为中国语言学的新领域发挥自己一点点余热,心情还是很愉快的。

收入这本论文集的文章,无论是五、六十年代写的,还是近几年写的,都肯定有不少疏漏和错误的地方,恳切希望能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如果其中的一些看法还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和进一步的思考,则将是我极大的快慰!

林 焘

2000年7月于北京大学燕南园

目 录

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	1
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	23
北京话的连读音变·····	49
北京话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问题·····	65
普通话里的 v·····	76
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	81
北京东郊阴阳平调值的转化·····	93
北京话儿化韵的语音分歧·····	104
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120
声调感知问题·····	142
京剧韵白声调初析·····	156
北京官话溯源·····	173
北京官话区的划分·····	190
语音教学和字音教学·····	202
汉语韵律特征和语音教学·····	208
语音在语文教学中的地位·····	219
语音研究和对外汉语教学·····	228
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和语音教学·····	234

关于汉语规范化问题·····	240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	256
20 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	282
“入派三声”补释·····	301
日母音值考·····	317
陆德明的《经典释文》·····	337
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	349

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

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

现代汉语补语里的轻音现象可以根据补语的性质分成以下四类：

一、趋向补语

走·来^① 走·过·来 走·起·来

趋向补语紧接在动词或形容词之后,经常只是一个单词。所有的趋向补语都要轻读,没有例外。

二、可能补语

跑·得快 跑·不快

可能补语的特点是在主要动词和它的补语之间有“得”或“不”,“得”表示可能,“不”表示不可能。“得”或“不”永远轻读,它们的后面经常是一个单词,这个单词不轻读。

三、程度补语

跑·得很快 跑·得不快 跑·得我简直喘不过气来

程度补语在动词之后常常有一个“得”,“得”永远轻读,它的后面可以是一个单词,也可以是一个词组,这个单词或词组不轻读。

① 本文依照一般习惯,在汉字前面用“·”号表示轻音,除必要外,不用拼音字母拼写汉字。

四、少数结果补语

听·见了 气·死了 记·住了

一般的结果补语都不能轻读(例如“吃完了”“听懂了”),只有少数意义有显著改变的是例外,这类轻读的结果补语数目很少,都是一个单词。

有些语法学家把“住在北京、跑到街上”的“在北京、到街上”算做“住、跑”的补语^①，“在”和“到”也要轻读。这一类所谓“补语”的性质和以上所举的四类很不相同，算做补语是很不妥当的。“在”和“到”的轻音现象应该另行处理，不能和以上四类并列，在这篇文章里不准备讨论这类轻音现象。

以上所举的四类轻音现象反映出来的问题并不相同，必须分别进行分析，分析时着重说明这些轻音现象所反映出来的语法和语义的问题。

一、趋向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走·来	跑·去	放·下
走·过·去	拿·进·去	送·回·来
走·起·来	念·下·去	写·出·来

上例第一行都是单音节的趋向补语，永远轻读。第二行都是双音节的趋向补语，在一般情况下两个音节都要轻读，但是在加重语气时第一个音节可以不轻读，例如：

走·过·去	拿·起·来	抬·上·去
走过·去	拿起·来	抬上·去 (加重语气)

^① 例如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法小组《语法讲话》，见《中国语文》1953年2月号22页。

第三行的补语实际上并不是表示真正的趋向,而是由表示趋向引申出新的意义来,这种具有引申意义的补语也要轻读,可以和一般的趋向补语放在一起讨论。这种补语多半都是双音节,但是不能用一般双音节趋向补语的办法来加重语气,我们只能说“念·下·去”,不能说“念下·去”。

趋向补语之前如果加上“得”或“不”,就变成了可能补语,原来的补语就不再轻读,如果是双音节的,两个音节都不能轻读。例如:

放·得下 拿·得进去 写·不出来

以上这些轻音现象中值得注意的是双音趋向补语。双音趋向补语的第二个音节只能是“来”或“去”,有三种不同的语音现象:

1. “他拿·进·去了”——一般趋向补语。

2. “他拿进·去了”——加重语气,语音现象和“进”做主要动词时相同(例如“他进·去了”)。

3. “他拿·得进去”——变成可能补语时两音节都不再轻读。

我们应该把两个音节都轻读的“·进·去”作为双音趋向补语正常的语音格式,“进·去”的格式在正常情况下只用于“进”做主要动词的时候,加重语气时读成“拿进·去”,正说明这时趋向补语里的“进”已经多少带有主要动词的意味,虽然它还不是主要动词。

变成可能补语后的“他拿·得进去”情况又不同,只有在这种情况下“进去”两个音节才都不轻读。前面已经说过,可能补语的语音格式是“得”或“不”轻读,它们后面的音节不轻读,这种语音格式没有例外。例如:

看·见:看·得见 回·来:回·不来

按照这种语音格式,“拿·进·去”变成可能补语后,就可能有“拿·得进·去”和“拿·得进去”两种读法。但是,“拿·得进·去”的格式不宜于用,因为“进·去”这种语音格式已经用于主要动词加补语,这样

读就很容易给人一种错觉,以为“进·去”是句中的主要成分。因此,只能采取“进去”两个音节都不轻读的语音格式。从下面几句话的比较就可以看出来语音格式的不同对语法和语义的影响:

- { 想了很久,我才想·起·来。(趋向补语——引申义)
天气不早,我想起·来了。(主要动词)
日子隔得太久,我想·不起来了。(可能补语)
今天我有点不舒服,我想不起·来了。(主要动词)
{ 他的两个孩子都找不着家了,可是后来都让他给找·回·来了。(趋向补语)
我想他这两个孩子一定找·得回来。(可能补语)
我们分头去找,我找·的·回·来了^①,他找的还没有回来。(主要动词)

“想·起·来、想起·来”“想·不起来、想不起·来”“找·得回来、找·的回·来”这三组词都只是靠着不同的轻音现象来分别它们的语法作用和意义。两个音节都不轻读的“起来”应该算是可能补语里的语音格式,和趋向补语的语音格式完全不同。

我们肯定了只有两个音节都轻读的“·起·来、·进·去”等等才是真正的趋向补语,对解决趋向补语和宾语在位置上的关系有很大的帮助。

趋向补语和宾语如果同时存在于一个句子里,一般说起来,宾语有三个位置可放:

- 拿·出·来一本书。
拿一本书·出·来。
拿·出一本书·来。

三种句子的“·出·来”都轻读,那么是不是可以肯定这三个“·出·来”都是趋向补语呢?这要看情况。

① “的”和“得”汉字写法不同,但是声音完全相同,在语音上是无法分别的。

第一种句子的“·出·来”毫无疑问是趋向补语。第二种句子有些像所谓“连动式”，但是我们不承认它是连动式，因为它的语音格式说明“·出·来”的“·出”不像是主要动词。这种句子事实上有两种读法：

我拿一本书·出·来。

我拿一本书出·来。

第一句的“·出·来”只是说明“拿书”的情况，是趋向补语；第二句的“出·来”则是说明“我”的情况，是连动式^①；二者的语音形式并不相同。如果只从书面语言来考虑问题，就会把这两种不同的语音现象混同起来。也可能有人会认为动词和趋向补语之间不应该允许插进宾语去，但是这种看法是没有根据的，宾语既然可以放在主语和动词之前，又为什么不能放在趋向补语之前呢？问题还是要看它本身的性质。趋向补语放在宾语之后的时候，实际上它所补足的已经不只限于动词，还应该把动词后面的宾语包括在内。

比较麻烦的是宾语插在“·出·来、·进·去”中间的格式。“拿·出一本书·来”的“·出”和“·来”都轻读，按照语音格式来看，似乎应该算是趋向补语，但是问题出在它们中间插进了一个宾语。补语在句子里是作为一个成分存在的，一个成分的前后不管放上其他什么成分按理说都没有问题，但是在一个成分中间插上其他成分就很难说得通。（例如我们不能在主语中间插上宾语，宾语中间插上主语。）只就这一点来看，我们就有理由怀疑“·出……·来”不是一个成分。我们再看这种句子变成可能补语时的语音现象：

① 自然，也有可能是所谓“兼语式”，例如“叫·进·来一个人”可以说成“叫一个人进·来”，这格式和“叫他进·来”（兼语式）完全相同。这种句子不能说成“叫一个人·进·来”，因为意义上不允许，“进来”不能说明“叫一个人”的情况，只能说明“一个人”的情况。

我拿·出一本书·来。

我拿·得出一本书·来。

一般的双音趋向补语在变成可能补语后,两个音节都不再轻读,可是这里的“·来”仍然轻读。因此我们更有可能认为只有“·出”才是趋向补语,“·来”不是。为了进一步说明这种看法,我们再比较下面这两组句子:

{ 拿一本书·来。

{ 拿·出一本书·来。

{ 喝水·来。

{ 搬一把椅子·去。

{ 搬·进一把椅子·去。

{ 找朋友·去。

六句话的“来”和“去”都放在句尾表示全句的趋向。不同的是“拿……·来”“拿·出……·来”“搬……·去”“搬·进……·去”可以说成“拿·来……”“拿·出·来……”“搬·去……”“搬·进·去……”,而“喝水来”“找朋友去”不能说成“喝·来水”“找·去朋友”。

不管这六句话的“来”和“去”来源是否相同,它们在这六句话里的作用应该说是一样的。它们放在句尾表示全句的趋向,而且永远轻读,性质已经接近于语气词。^①

我们也可以假设“拿·出……·来、搬·进……·去”的“·来”和“·去”原来就是趋向补语,但是既然用宾语把它和“·出”“·进”隔开,又放在句尾轻读,我们就没有理由再承认它们还是趋向补语。我们再比较下面的两组话:

{ 我看·见·了一本书。

{ 我看·见一本书·了。

{ 我拿·出·来一本书。

{ 我拿·出一本书·来。

① “他吃饭·来·着”的“·来·着”表示全句的行为刚刚完成,也许和这里所说的“·来”有关系。古代白话只说“来”,不说“来着”,例如“官人今日在何处吃酒来”(《错斩崔宁》)。这个“来”是否和本文所讨论“来”有关系暂不讨论,但是至少可以证明“来”放在句尾单独起作用的现象在几百年以前就已经存在了。

这两组句子的语法结构并不完全相同,但是可以用它来说明这个问题。我们都承认“看·见·了”和“看·见……·了”里的两个“了”作用不同,从来没有人主张过“看·见……·了”是一种宾语提前的格式。那么,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一定要把“拿·出……·来”算做宾语提前呢?

由于以上种种理由,我们不能承认“拿·出……·来”“搬·进……·去”的“·来”和“·去”仍是趋向补语。它们的前面有“拿·出”“搬·进”遥相呼应,就很容易给人一种错觉,以为“·出……·来”“·进……·去”是一个单位。实际上这种“·来”“·去”的性质已经接近于语气词,把它们算做一种特殊的语气词,似乎也没有什么不可以。

二、可能补语里的轻音现象

跑·得快	跑·不快
写·得完	写·不完
看·得清楚	看·不清楚

可能补语里有三个现象值得注意:

1. “得”和“不”永远轻读,它们后面的补语永远不轻读。
2. “得”和“不”后面的补语只能是一个单词^①,如果是一个词组,就成了程度补语。例如“跑得快”是指“能跑快”,“跑得很快”就不是指“能跑很快”,而是指“跑”的程度“很快”。补语如果是一个词组,在表示可能时就不能用“得”或“不”,唯一的办法是在动词前面用“能”或“不能”,例如“能跑得很快、不能跑得很快”。
3. 用“得”的可能补语非常容易和用“得”的程度补语相混,

^① 而且只能是音节较短的单词。“写得清楚”可以理解成“能写清楚”,“写得乱七八糟”“打得稀里哗啦”就不能理解成“能写乱七八糟”“能打稀里哗啦”。

“跑得快”可以理解为“能跑快”，也可以理解为“跑”的程度“快”。

就意义上所起的作用来看，“得”和“不”都表示可能性，是应该算做一类的，但是它们在语法上所起的作用是否相同，很值得我们注意。

首先我们可以肯定“得、不”不是所谓“词嵌”，因为它们永远不嵌在一个单词的中间。“改动、说明”都是动补结构的单词，我们就不能说成“改得动、说不明”，只能说“能改动、不能说明”。“跑快、写完”都是动补结构的词组，包含两个单词，我们就可以说成“跑得快、写不完”。这种情况就使我们无法承认“得、不”是词嵌，何况承认它们是词嵌，像“对他不起、放心不下”这类宾语插在动词和可能补语之间的句子就完全没有办法解释。

“得、不”也不能都是词尾，把“不”算做“写”的词尾恐怕没有人会同意。它们也不能都是词头，把“得”算做“快”的词头也不会有人同意。

那么，是不是可以把“得”算做词尾，把“不”算做词头呢？这也不妥当。把“得”算做词尾在一般情况下还勉强可以说得通，但是遇到“跑得跑不得”这种格式就很难解释，词尾是应该紧连着它前面的词的，我们很难承认词尾本身还可以带有一个否定副词“不”构成“跑不得”的格式。把“不”算做词头困难更多，在“跑不好”和“他不好”这两句话里，“不”都是用来修饰“好”的，如果认为前一个“不”是词头，后一个“不”是否定副词，就必须举出充足的理由，可是这种理由是很难找到的。

唯一的办法就是肯定“不”是一个独立的词。至于“得”，它本来是介乎词和词尾之间的成分，为了在语法上和“不”取得同样的地位，也应该把它算成一个独立的词。否则我们就必须承认“跑得快”是两个词，“跑不好”是三个词。但是在形式上它们都是插在两个词中间，在意义上也都是表示可能性，除非不得已，实在没有必

要对它们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

确定了“得”和“不”都是独立的词对划分词和词组的界限有很大的帮助。凡是两个音节中间能够插进“得、不”变成可能补语的都应该算是两个独立的词,例如“打倒、看见”,既然可以说成“打得倒”“看不见”,就没有理由认为它们是一个词。否则就得承认“打得倒、看不见”是词中有词,或是承认“得、不”是词嵌,这两种说法都是很难成立的。

有些人主张“打倒、看见”是一个词,理由是这些词中间只能插进“得、不”,不能插进任何其他成分。例如“吃饱、站稳”,不但可以说成“吃得饱、站得稳”,而且可以说成“吃得非常饱、站得不太稳”,因此“吃饱、站稳”都是词组。“打倒、看见”则绝对不能说成“打得非常倒、看得不太见”,因此“打倒、看见”都是一个词。

这种主张只注意到“得”和“不”在形式上的地位而忽视了它们后面补语的作用。在这两个音节之间是不是只能插进“得、不”实际上和这两个音节是不是一个单词丝毫没有关系,起作用的是“得、不”后面的成分(也就是补语)的性质。前面已经说过,可能补语在“得、不”之后只能是一个单词,因此一切可能补语在“得、不”之后都不能插进任何其他成分成为词组,如果成为词组,也就由可能补语变成程度补语了。例如:

跑得快	吃得饱	站得稳
跑得很快	吃得非常饱	站得不太稳

“得”后面是一个单词时,表示可能(有时也可以表示程度);“得”后面是一个词组时,表示程度。因此“得”后面是词还是词组基本上可以确定“得”的作用和意义。无论是哪一种情况,“得”的前面总是一个独立的词,它不能抛开紧接在它后面的“得”而与“得”后面的成分构成一个单词。

至于哪些可能补语可以变成程度补语,则是由补语本身的性质确定的。凡是补语本身不能有程度上分别的,也就是前面不能加上程度性的修饰语的(一般自然是动词),就只能是可能补语,在形式上也就不能由词变成词组。例如:

打得倒	碰得掉	看得见
(打得很倒)①	(碰得非常掉)	(看得不太见)
做得完	推得翻	记得住
(做得很完)	(推得非常翻)	(记得不太住)

凡是补语本身可以有程度上分别的,也就是前面能加上程度性的修饰语的(一般自然是形容词),就可以是程度补语,在形式上也可以由词扩展成词组。这种补语在只是一个单词时,常常无法决定它是表示可能还是表示程度。例如:

打得碎	吃得饱	看得清楚
打得很碎	吃得非常饱	看得不太清楚
做得好	站得稳	跑得快
做得很好	站得非常稳	跑得不太快

“不”的情况有些不同,“不”只能用于可能补语,不能用于程度补语,因此没有上述的问题。“不”在其他任何情况下都是一个独立的否定副词,把“打不倒、看不见”解释成一个词更是勉强。

“不”不能用于程度补语,也就是说它的后面不能带上一个词组。但是下面的例子好像可以推翻这种看法:

写不好	搬不动	看不清楚
写不大好	搬不太动	看不很清楚

在这种句子里,我们应该把“不大、不太、不很”看成一个单位。因

① 加括号的句子表示不成话。